

证券代码：832714

证券简称：思哈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成都思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担保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值此高速发展时期，为了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快速推动公司2020年各项业务规划，确保2020年经营目标的实现；同时，为了改善公司资金流状况，简化担保程序，降低融资成本，2020年公司拟向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和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含）。此额度指公司在预计期间与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重新签订合同发生的贷款和授信行为，公司在2020年度之前已发生的所有贷款和授信额度皆不计入本次预计总额。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及非银行机构实际审批授信额度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预计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

暨关联方担保》，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议案尚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行为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周小佳

住所：成都市成华区建设北路二段 4 号

2. 自然人

姓名：余跃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牛沙路 3 号 3 单元 7 楼 21 号

3. 自然人

姓名：闫斌

住所：成都市成华区府青东街 80 号 1 栋 1 单元 12 楼 1 号

（二）关联关系

1、周小佳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公司股份 1,335.1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35.12%。

2、余跃先生是公司股东，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持有公司股份 128.1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3.37%。

3、闫斌先生是公司股东，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65.1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71%。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由关联方自愿、无偿提供，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0 年公司拟向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和授信，将由关联方周小佳先生、余跃先生、闫斌先生提供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1、 预计期间：2020 年度。

2、 获得贷款和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于 2019 年度发生贷款和授信行为的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间进行续贷、向其他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新增贷款和授信。

3、 拟发生额度：在预计期间，拟发生贷款和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此额度指在预计期间与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重新签订合同发生的贷款和授信行为，在 2019 年度之前已发生的所有贷款和授信额度皆不计入本次预计总额。

4、 预计担保方式

公司在预计期间发生的贷款和授信行为，将由关联方周小佳先生、

余跃先生、闫斌先生提供担保，具体担保方式预计如下：

（1）股份质押担保：预计由实际控制人周小佳先生，股东余跃先生、股东闫斌先生提供不超过 1600 万股（含）的股份质押担保，质押股份性质包括无限售流通股和有限售流通股。在前述预计担保金额范围内，不对个人质押数量和比例进行限制，周小佳先生、余跃先生、闫斌先生根据实际需要进行额度分配。

（2）保证担保：预计由实际控制人周小佳先生、股东余跃先生、股东闫斌先生根据实际情况提供保证担保。

5、其他

在预计期间，周小佳先生、余跃先生、闫斌先生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导致持股数额发生变动的，预计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额按权益分派比例进行同比例变动。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值此高速发展时期，为了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快速推动公司 2020 年各项业务规划，确保 2020 年经营目标的实现。

本次预计是根据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的关联交易预计，有利于加速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成都思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 《成都思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成都思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